

纪检监察工作学习交流专刊

2019年第5期（总第27期）

中共河北体育学院纪委主办

2019年3月25日

高层动态

张泽峰在全省体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上强调指出—— 坚持政治建设统领，践行“两个维护”，努力开创全面从严治党新局面

3月14日下午，全省体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召开，省体育局党组书记、局长张泽峰发表重要讲话，强调指出，今年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总体要求，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，按照十九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和省纪委九届四次全会精神，以政治建设为统领，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思路，按照健全、规范、创新、提升的原则，深化标本兼治，创新体制机制，履行监督职责，推动党风政风持续向好，为体育改革和“两奥备战”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，以优异成绩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献礼。

张泽峰强调，今年要重点做好以下八个方面工作，一是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，落实落细习近平总书记对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。二是要认真落实党的组织生活制度，切实推动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。三是要深化标本兼治，一体推进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体系建设。四是要坚定不移纠“四风”、树新风，驰而不息推动作风建设。五要强化日常监督，探索提高有效监督的方式方法。六是要突出政治标准，强化责任担当，努力建设一支符合体育事业发展需要的干部队伍。七是要主动担起抓党建工作的政治责任，进一步加大责任落实的力度。八是要从严从实加强队伍建设，打造忠诚、干净、担当的纪检队伍。

党纪党规

党员必须牢记的100条党规党纪（2）

[编者按]作为一名中共党员，应该坚守哪些“红线”，牢记哪些“禁令”？人民出版社出版的《党员必须牢记的100条党规党纪——解读》给出了参考。这100条禁令，每一位党员都应该牢记在心，做到令行禁止！本专刊分6期进行转载。

组织纪律

22. 严禁个人专权擅断
23. 严禁下级党组织拒不执行上级党组织决定
24. 严禁党员拒不执行组织人事安排决定
25. 严禁不按照有关规定或者工作要求向组织请示报告重大问题、重大事项
26. 严禁不如实报告个人有关事项
27. 严禁对个人档案资料弄虚作假
28. 严禁隐瞒入党前严重错误
29. 严禁违规组织、参加自发成立的老乡会、校友会、战友会

- 30.严禁诬告陷害他人
- 31.严禁侵犯党员表决权、选举权和被选举权
- 32.严禁侵害党员的批评、检举、控告、申辩、作证等权利
- 33.严禁搞非组织活动破坏民主程序
- 34.严禁违反规定选拔任用干部
- 35.严禁在晋升等工作中违反规定谋取利益
- 36.严禁弄虚作假骗取职务职级等利益
- 37.严禁违反规定发展党员
- 38.严禁违规获取外国身份
- 39.严禁违规办理因私出国(境)证件
- 40.严禁在国(境)外擅自脱离组织

议论风生

事务主义倾向须引起重视

当下，事务主义主要有以下三种突出表现形态：一种是只做不思。上面怎么部署和安排，下面就怎么贯彻和落实，貌似执行力强，马上就办，不打折扣，甚至层层加码，其实不从实际出发，缺乏学习和思考。这种简单化执行呈现的只有工具性意义，不仅缺乏实践的主动性和创造性，更缺乏实事求是精神。另一种，是有事无人。内心有强烈的政绩冲动，只想着如何把事情搞出彩。在此思维作用之下，往往只谈成绩，不谈问题，只谈事情，不问效果。“文山会海”中，基层干部案牍劳形、疲于应付。还有一种，是痕迹管理。在一定意义上，强化痕迹管理针对的是长期以来不认真学习和工作的问题，有其现实必要性。但痕迹管理切不可陷入痕迹主义之中。不能只问痕，不看心，只问过程，不看效果，只问定量，不看定性。

事务主义倾向的出现和发展，从一个侧面折射出当前一些干部的精神状态：拒绝思想、回避问题，缺乏事业心和担当精神。事务主义虽然不能简单地与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等同，却是滋生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的温床，须引起重视和警惕。

纪检监察知识

诫勉谈话是否属于组织处理，是否有期限规定，对提拔使用、表彰是否有影响？

诫勉谈话，主要针对领导干部存在虽不构成违纪但造成不良影响，或者虽构成违纪但根据有关规定免于党纪政纪处分的问题，由党组织对其进行谈话教育，防止小毛病演变成大问题。其目的在于对领导干部进行教育、提醒、警示，不属于组织处理。

关于诫勉谈话的影响期以及对晋职晋级、提拔使用、评先评优等事项的影响，各级各地各部门出台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中均有不同规定，标准尚不统一，比如，根据中央组织部出台的《关于组织人事部门对领导干部提醒、函询和诫勉的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受到诫勉的领导干部，取消当年年度考核、本任期考核评优和各类先进的资格，六个月内不得提拔或者重用。因此，诫勉谈话的影响期应当在实践中依据有关规定来判定。（中央纪委法规室）

本期责编：邱亚雷

签发：樊秀峰